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 八菱
股票代码： 0025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经济开发区牟新路 352 号
通讯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经济开发区牟新路 352 号
股权变动性质： 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 二〇二一年六月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八菱科技、ST 八菱	指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林果业	指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因执行法院裁定减持 ST 八菱股份 8,114,433 股，持股比例降低至 5%以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73578247X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倩
注册资本	585 万美元
成立时间	2002 年 3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02 年 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3 月 13 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经济开发区牟新路 352 号
经营范围	初加工、储存各种果蔬，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储存各种果蔬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股权结构	Donghua Fruit Industry Co.,Ltd.持股 100%
通讯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经济开发区牟新路 352 号
联系电话	0535-3396028

(二) 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王倩	女	中国	山东烟台	无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因安林果业与烟台霖安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霖安商贸”）民间借贷纠纷诉讼案件，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 5 月 20 日作出的（2021）鲁 0612 民初 1556 号和（2021）鲁 0612 民初 1767 号民事调解书已发生法律效力，法院已立案执行。根据执行裁定书（（2021）鲁 0612 执 914 号之一和（2021）鲁 0612 执 1026 号之一），霖安商贸向法院提出申请，要求对安林果业持有的 ST 八菱部分股权以物抵债，法院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裁定将安林果业持有 ST 八菱的 5,981,618 股股票以 4.99 元/股过户至霖安商贸名下，于 2021 年 6 月 3 日裁定将安林果业持有 ST 八菱的 2,132,815 股股票以 4.60 元/股过户至霖安商贸名下，以抵偿安林果业所欠霖安商贸的债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变动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未来 12 个月内有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八菱科技股份的明确计划。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权益变化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1,1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45%。该股份来源为：由于安林果业与王安祥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债务人王安祥持有 ST 八菱的 21,100,000 股股权及其派生权益进行财产处置，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将上述股权以 3.5 元/股过户给安林果业，具体详见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1 年 5 月 1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执行法院裁定，减持上市公司 5,981,61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11%。2021 年 6 月 3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执行法院裁定，减持上市公司 2,132,81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75%。两次累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8,114,43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8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2,985,567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4.58%。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1,100,000	7.45	12,985,567	4.5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100,000	7.45	12,985,567	4.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上述持股比例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权益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暂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三、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有关部门批准。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价格 (元)	占其持股 比例 (%)	占上市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烟台安林 果业有限 公司	<u>执行法院 裁定</u>	2021年5月19日	5,981,618	4.99	28.35	2.11
	<u>执行法院 裁定</u>	2021年6月3日	2,132,815	4.60	10.11	0.75
合计			8,114,433		38.46	2.8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倩

2021年6月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法院文书

1.《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鲁 0612 民初 914 号之一；

2.《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鲁 0612 民初 1026 号之一；

3.《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鲁 0612 执 1026 号之一。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部，以备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
股票简称	ST 八菱	股票代码	0025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烟台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 <u>21,1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7.45%</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 <u>12,985,567 股</u> 持股比例: <u>4.58%</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1 年 5 月 19 日、2021 年 06 月 03 日</u> 方式: <u>执行法院裁定</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执行法院裁定</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未来 12 个月内有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上市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倩

2021年6月7日